

证券代码：688298

证券简称：东方生物

公告编号：2022-030

浙江东方基因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东方基因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22日收到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送达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浙江东方基因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代表人的报告》。光大证券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项目（以下简称“首发上市项目”）的保荐机构，原指定王增建先生、王理女士担任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现因内部工作调整原因，王理女士不再负责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工作。

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光大证券委派丁筱云先生接替王理女士担任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责任。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首发上市项目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代表人变更为丁筱云先生、王增建先生，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公司董事会对王理女士在公司首发上市项目持续督导期间内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东方基因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6月23日

附件：个人简历

丁筱云：光大证券投资银行总部董事总经理，保荐代表人，经济学硕士，具有近二十年投资银行业工作经验，曾负责或参与了野马电池、德业股份、博汇股份、跨境通、银轮股份、宁波华翔等 IPO 项目，华英农业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